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麦迪科技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10 号文核准，麦迪科技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9.6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380.00 万元，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 3,250.96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6,129.04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16]4622 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已置换的募集资金之外，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500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817.53 万元，合计 4,317.53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107.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放 607.00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

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16年12月30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交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325605000018010530352	6,055,897.04
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12500240296	796.21
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13800240301	1,278.09
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14500240300	12,030.83
合计		6,070,002.1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6]4822号），截至2016年11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

计投资额为 13,531.84 万元。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16,129.04 万元当中的 11,263.53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三）其他事项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可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500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6.88 万元、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0.92 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 0.17 万元后，募集资金专户净额为 607.00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

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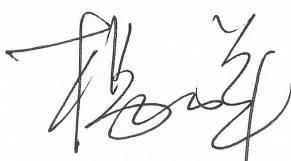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由于公司办公场所搬迁、募集资金到位时间晚于预期等因素，上述四个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将在 2018 年 9 月完成上述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263.5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可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107.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放 607.00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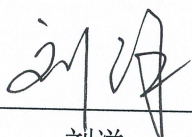
[注 1] 技改项目系不断改进升级的过程，截止报表日，虽已实施到项目中，产生了相关效益，但尚未完全达到技改目标，暂无法评价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2] 临床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建设项目，截止报表日，虽已实施到项目中，产生了相关效益，但尚处于建设期，暂无法评价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杨峰


刘洋

